

高陵区 2023 年度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3 年，为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和效率，面对当前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刚性支出只增不减的形式，高陵区紧紧围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不断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持续发展。

一、加强制度建设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部署，加快构建完善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印发《高陵区区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高财发〔2023〕24 号）、《高陵区财政转移支付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高财发〔2023〕37 号）、《高陵区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高财发〔2023〕54 号）、《高陵区区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高财发〔2023〕55 号）。《高陵区财政局预算绩效评价质量控制办法（试行）》（高财函〔2023〕451 号）。

二、预算绩效目标管理

为进一步提高区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按照“谁分配资金、谁审核目标”的原则，组织和指导区级部门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并针对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整性、相关性、重要性、可行性和可衡量性开展审核工作。

三、稳步推进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工作

（一）事前绩效评估

2023 年选取民生类、教育类、基础设施建设类等 5 个重点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涉及资金 49442.48 万元，分别从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有效性、筹资合规性及预算合法性等方面进行了客观公正的评估。

（二）预算绩效运行监控

组织全区各预算部门（单位）开展对 2023 年区级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上半年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实行“双监控”，对监控中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偏差及时分析原因并纠偏，确保预算资金安全有效。

（三）预算绩效评价

事后续效评价项目 79 个，涉及资金 209204.19 万元，其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21 个，涉及资金 104883.89 万元，部门项目及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58 个，涉及资金 104320.3 万元。绩效评价工作为预算安排，优化单位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高陵区 2023 年度财政重点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说明

2023 年高陵区财政局组织对全区 12 个项目支出，9 个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104883.89 万元，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金额	被评价部门	评价结果
1	2022 年生活垃圾处理 PPP 项目政府可行性缺口补贴资金	1718.05	区城管局	良
2	2022 年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	1220	乡村振兴局、水务局、农林局	良
3	东方红路西延伸段新建工程	16977	区交通运输局	良
4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450	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良
5	2022 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项目	243	区农林局	优
6	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357.3	区发改委	良
7	注册资本金	1000	西安市高陵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良
8	2022 年高龄老人生活保健补贴	2506.91	区卫生健康局	优
9	2021 年校园安保服务费	1183.68	区教育局	良
10	迎十四运”渭河左岸护坡景观提升	656.95	泾渭街办	良
11	2022 年度区级粮食购销领域资金	212	粮食风险基金专户	优
12	2022 年独生子女保健补贴	378.9	区卫生健康局	优
13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40701.81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陵分局	中
14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1314.71	区医保局	良
15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13957.66	公安局高陵分局	良
16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445.89	区农业管委会	中

17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6990.23	鹿苑街办	良
18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1185	园区管委会	优
19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11250.33	区住建局	良
20	2022 年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67.9	区金融服务中心	优
21	2022 年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1866.57	区应急局	良
合计		104883.89		